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平海镇充电桩建设项目（一期）购买结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名称：惠东县平海镇城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东县平海镇人民政府大院内 联系电话：13075210267 联系人：陈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结算编制单位 3. 其他要求：中选人须独立完成委托的审核业务，不得将审核任务转让或分包给第三方；具有保证驻场审核业务需要的交通工具、办公设备和造价审核管理软件。
5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为平海镇充电桩建设项目（一期），主要内容为社会公共充电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采购预算约49.7万元，现采购该项目结算审核服务，此为一个项目一次选取委托。 2. 服务类型：结算审核服务。 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项目业主要求，完成对平海镇充电桩建设项目（一期）结算审核服务，含工程结算，现场勘察工程量，协助业主完成项目，出具造价咨询结算审核文件等。具体服务内容及成果提交时间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惠东县。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2200元-2000元。 3. 计价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文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



		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中介任务完成后。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